

东华大学 2021 年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工程管理硕士(MEM)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实施细则

一、招生计划

学位类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统考拟招录人数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125601	工程管理硕士	22

二、复试安排

根据教育部《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东华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办法》、上海市疫情防控工作统一部署和我院实际情况，东华大学计算机学院 2021 年工程管理硕士(MEM)研究生复试采用**远程网络复试**形式，为了确保今年复试工作顺利开展，请各位考生在我院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材料准备、网络远程复试设备测试等工作。复试与录取实施细则如下：

1、复试时间及安排

1) **3 月 27 日晚 19:00-19:30** 复试政策宣讲及平台模拟演练

通过复试资格审查进入复试环节的考生均须参加我院组织的网络设备测试及复试政策宣讲，会议号、密码将以邮件、微信或电话等形式告知考生。请保持联系方式畅通并关注后续通知。

2) **3 月 29 日 17:30-20:00** 在线复试

其中：17:00-17:30 随机抽取面试顺序号及考前准备，17:30 开始正式复试，每位考生的复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每位考生在面试开始时首先向面试专家展示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经面试专家核对确认后方可开始面试内容的考核，面试过程将全程录像。

3) **3 月 29 日晚 20:30-21:30** 在线政治考试

考题当场公布，考试可准备纸质参考材料，答题期间不可使用任何形式的电子设备，作答过程中，考生需全程使用正、侧双机位拍摄自己的做题过程，不得遮挡脸部和动作。考生全部手写答案，以图片格式（拍照或扫描）在考试结束后 10 分钟内提交到东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MEM 办公邮箱：

jsjxygct@dhu.edu.cn。

2、考生复试材料提交的内容、提交方式和截止时间

序号	材料内容	备注
1	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或照片

2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提交学信网在线验证的有效期内的《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电子文件。报名时学历校验未通过的，需提交学历证书扫描件或照片。
3	《诚信复试承诺书》	《诚信复试承诺书》须下载打印，认真阅读后亲笔签名和签署日期后拍照或扫描。下载网址： http://yjszs.dhu.edu.cn/34/2e/c7128a275502/page.htm

附：退役大学生士兵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扫描件（照片）。

以上所有材料，请扫描后按顺序编号排列，压缩所有文档后于**3月28日24:00**点前发送至邮箱：jsjxyget@dhu.edu.cn，邮件标题格式如下：“姓名+复试材料”。

学院将依据上述材料对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或未进行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请务必完整、准确、清晰提供有关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材料和信息，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将根据相关规定取消考生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

3、复试平台

网络远程在线面试（面试和监控平台均为“中目”）。平台使用方式和操作规范详见东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 1) 东华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
<http://yjszs.dhu.edu.cn/34/2e/c7128a275502/page.htm>
- 2) 中目平台简明使用说明：
<http://yjszs.dhu.edu.cn/upload/article/files/42/59/4edec9b44a40b4871bcf1ee9f20d/0c601970-4887-4607-8e73-6162560ad275.pdf>
- 3) 备用平台：腾讯会议，考生也需提前安装并熟练操作，下载地址：
<https://meeting.tencent.com/>

4、复试考核内容及考核方式

复试总成绩为 220 分，具体构成如下：

- 1) 英语能力（总分 30 分）。主要考核口语表达能力、聆听理解能力、应变能力。
 - 2) 专业素质和潜力(总分 75 分)，包括教育背景和基本情况。主要考核工程管理及信息工程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实践管理经验和动手能力、团队协作能力、领导能力、兴趣、爱好和特长等内容。
 - 3) 综合素质和能力(总分 45 分)。专家提问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在本学科（领域）以外的学习、科研和实际工作表现、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精神、创新意识、道德水准、情商、性格、人格特征、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 4) 政治（70 分）
- 总成绩 = 初试成绩 + 复试成绩

三、录取原则

按照总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的按初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低于 132 分）不予录取。政治及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学院复试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电话通知拟不录取考生。全校复试工作完成后，拟录取名单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在东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统一公示。

四、联系方式

以上内容由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继续教育中心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如需咨询相关内容可联系：赵老师 电话：021-67792285 Email: jsjxygct@dhu.edu.cn

五、申诉通道

电子邮件: tigersxw@dhu.edu.cn 沈老师 电话号码：021-67792292

通信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2999 号东华大学计算机学院 207 办公室（201620）

东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1年3月22日